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17 年度部门决算

二〇一八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概况

- 一、部门基本情况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概 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机构设置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是经北京市政府批准设立的外地驻京机构，设立于 1993 年 3 月 1 日，是隶属于平顶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管理的正县级事业单位。下设办公室、接待科、外联科三个科（室）。主要职能是：政务联络、招商引资、项目审批、接待服务、信息采集、信访维稳、文化宣传、旅游推介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等。

（二）人员构成情况

编制 11 人，其中：行政编制 0 人，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 11 人；在职人员 10 人，离退休人员 1 人。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平顶山市 2017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是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4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51.24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9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0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2	
六、其他收入	6	1.82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0.5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 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351.27	本年支出合计	50	389. 8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结余分配	51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634.0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595. 50
	26			53	
总计	27	137.99	总计	54	985. 34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51.27	351.2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9.75	309.75					
20102	政协事务							
2010250	事业运行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59.75	259.75					
2010350	事业运行	259.75	259.75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00	5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7	30.8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3	29.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9	0.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4	29.34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4	0.94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0.94	0.94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13	3.1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3	3.1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	3.1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70	5.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70	5.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0	5.70					
229	其他支出	1.82						1.82
22999	其他支出	1.82						1.82
2299901	其他支出	1.82						1.8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89.84	336.77	53.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1.24	298.17	53.07			
20102	政协事务	28.00		28.00			
2010250	事业运行	28.00		28.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98.17	298.17				
2010350	事业运行	298.17	298.17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7		25.0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5.07		25.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7	30.5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9.93	29.9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59	0.5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4	29.34				

20827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5	0.65				
2082701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082799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65	0.65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2	3.0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2	3.0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02	3.0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1	5.0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1	5.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1	5.01				
229	其他支出						
22999	其他支出						
2299901	其他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9.4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51.24	351.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30.57	30.5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3.02	3.0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5.01	5.0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349.46	本年支出合计	49	389.84	389.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631.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590.89	590.8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631.28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980.73	总计	54	980.73	980.73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类	款	项	栏次	1	2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631.28	493.29	349.46	299.46	50.00	389.84	336.77	53.07	590.89	455.97
201			事业运行	610.48	472.49	309.75	259.75	50.00	351.24	298.17	53.07	568.98	434.06
2010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8.00					28.00		28.00		
2010250			事业运行	28.00					28.00		28.00		
20103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2.48	472.49	259.75	259.75		298.17	298.17		544.05	434.06
2010350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82.48	472.49	259.75	259.75		298.17	298.17		544.05	434.06
2019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00		50.00	25.07		25.07	24.93	
2019999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00		50.00	25.07		25.07	24.93	
208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44	10.44	30.87	30.87		30.57	30.57		10.74	10.74
208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29.93	29.93		29.93	29.93			

	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2	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0.59	0.59		0.59	0.59			
2080505	财政对失业保险基金的补助★			29.34	29.34		29.34	29.34			
20827	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4	10.44	0.94	0.94		0.65	0.65		10.74	10.74
2082701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26	7.26	0.94	0.94					8.20	8.20
2082799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8	3.18				0.65	0.65		2.54	2.54
210	事业单位医疗★	6.11	6.11	3.13	3.13		3.02	3.02		6.22	6.22
21011	住房保障支出	6.11	6.11	3.13	3.13		3.02	3.02		6.22	6.22
2101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1	6.11	3.13	3.13		3.02	3.02		6.22	6.22
221	住房公积金	4.25	4.25	5.70	5.70		5.01	5.01		4.94	4.94
22102	事业运行	4.25	4.25	5.70	5.70		5.01	5.01		4.94	4.94
221020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5	4.25	5.70	5.70		5.01	5.01		4.94	4.9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9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21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7.63	30201	办公费	19.8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7.14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4.91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29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6.99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99	30207	邮电费	1.63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36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0.59	30213	维修(护)费	22.01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15	会议费	13.47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30216	培训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99.87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5.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0.1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57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52			
人员经费合计		118.56	公用经费合计					218.2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7.00		47		47	100	146.45		46.57		46.57	99.8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支总计分别为 351.27 万元和 389.8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收入减少 107.55 万元，下降了 23.44%，主要原因是：按照上年有结余，收入按照年初预算拨付。支出增加 62.99 万元，增长 19.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二、关于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351.27 万元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9.46 万元，占 99.48%；其他收入 1.82 万元，占 0.52%。

三、关于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总计 389.8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36.77 万元，占 86.39%；项目支出 53.07 万元，占 13.61%。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分别为 349.46 万元和 389.84 万元，与 2016 年相比，与 2016 年相比，收入减少 107.55 万元，下降了 23.44%，主要原因是：按照上年有结余，收入按照年初预算拨付。支出增加 62.99 万元，增长 19.2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9.84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6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2.99 万元，支出增加 62.99 万元，增加 19.27%。主要原

因是人员增资。

（二）结构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9.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51.24 万元，占 90.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57 万元，占 7.8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02 万元，占 0.77%；住房保障（类）支出 5.01 万元，占 1.29%；其他（类）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具体情况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89.84 万元，支出决算 389.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一般公共服务（类）351.24 万元，占 90.10%；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年初预算数是 351.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年初预算是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是 298.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支出是 25.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 100%的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预算数和决算数无差异。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30.57 万元，占 7.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30.57 万元，完成

年初预算的 100%。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29.3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29.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为 0.59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年初预算为 0.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为 0.6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财政对其他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款）其他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的补助（项）支出年初预算为 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 100%的原因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预算数和决算数无差异。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3.02 万元，占 0.7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年初预算为 3.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 100%的原因是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预算数和决算数无差异。

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5.01 万元, 占 1.2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5.0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完成年初预算 100%的原因是一般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严格按照年初预算来执行, 预算数和决算数无差异。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89.84 万元, 与 2016 年度相比, 增加 62.99 万元, 增长 19.27%。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经费支出中人员增资和社会保障缴费支出增加; 公用经费增加。其中:

1、人员经费 118.56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

2、公用经费 218.21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维（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4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46.4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99.63%。2017 年度“三

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46.5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9%，占 31.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99.8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7%，占 68.2%。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和去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46.57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46.57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护（修）及加油。2017 年度期末，部门财政拨款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9 辆。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 1.68 万元，增长 3.74%，主要原因是接待来访团和来访人员数量增多的原因。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99.87 万元。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99.87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来访团组及来访人员。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度增加(减少)3.31 万元,下降 3.2%,主要原因是降低接待标准,压缩公务接待费开支。

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京联络处 2017 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200 个、来访人员 1999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关于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1、项目概况

(1)项目单位基本情况: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成立于 1993 年 3 月,隶属于平顶山市政府,单位性质为财政全供事业单位,核定编制 11 人。

(2)项目基本性质及用途:驻京联络处的工作经费一直来源于房租收入。每年房租收入 278 万元纳入预算后,由财政局按计划拨付。2017 年以来,承租方既不按期交付到期房屋,也没有向我方缴纳租金,导致我联络处工作经费来源中断。鉴于联络处承担着大量的信访维稳与接待服务工作,申请市财政局给予房租缺口补贴资金 100 万元。

2、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信访维稳与接待服务工作。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局采取授权支付方式拨付到我单位专用资金账户上。资金支出严格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日常加强检查监督工作,确保资金专项使用。

3、项目实施情况

驻京联络处十分重视 2017 年房租缺口补贴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加强项目资金风险防控，将项目资金严格落实到信访维稳、招商引资与接待服务中，确保了项目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进行。

4、项目绩效情况

2017 年，驻京联络处先后参与了我市的产业转型可持续发展示范区建设评估会项目、市文联申报曲艺城项目、国家林业总局资金扶持项目、农业生态可持续发展示范区项目、交通局鲁山机场项目、海关总署鲁山定点扶贫项目、老工业基地转型示范区申报活动以及全国两会和十九大服务活动，为我市在京举办的各项活动提供了联络和后勤保障工作，确保了各项活动的顺利进行。

信息渠道，构建信息不断拓宽交流平台。一年来，联络处充分发挥对外宣传的窗口作用和对外联系的桥梁纽带作用，在招商引资和项目争取方面积极增加信息收集途径，切实做好了信息的采集、筛选工作，不断拓宽信息渠道，构建信息交流平台，主动与国家有关部委、部分高校、科研院所、各大医院、重要新闻媒体建立有效的联系。

严格接待标准，确保优质服务。一年来，联络处领导班子带领全体干部职工不断创新工作方法，细致接待流程，为平顶山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和市直各部门、县市区在京开展工作提供了优质服务，受到广大领导和相关部门的好评。

实行专人负责，切实做好信访维稳工作。针对近一年来信访形势突出的实际情况，联络处指定一位副县级干部协助市驻京信访组开展工作。同时，加强信访值班制度，与信访、公安部门保持密切联络，及时了解和掌握我市长期在京流散上访人员和越级来京上访、集体来京上访的情况，配合相关部门解决问题，积极协助信访工作组及时处理信访突发问题和群体性事件，努力维护好平顶山的对外形象。重点做好了 2017 年全国“两会”、党的十九大等重大活动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为维护首都的稳定做出了贡献。

5、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1)后续工作计划。各项资金支出继续严格执行《事业单位会计制度》，日常加强检查监督工作，确保资金专项使用。

(2)存在问题和建议。

2017 年以来，承租方既不按期交付到期房屋，也没有向我方缴纳租金，导致我联络处工作经费来源中断。鉴于联络处承担着大量的信访维稳、招商引资与接待服务工作，希望市财政局统筹考虑，提高预算标准，以利于驻京联络处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政务联络、招商引资、项目审批、接待服务、信息采集、信访维稳、文化宣传、旅游推介和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等。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

九、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和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支出总计 218.21 万元，较 2016 年度 314.47 万元，下降 30.61%。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压缩公用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我单位没有政府采购支出。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17 年期末，平顶山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共有车辆 1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9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事业单位在当年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